

无锡市天鹅湖花园 B 区房屋渗水维修工程项目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天鹅湖花园 B 区 92 单元，共有54户，总建筑面积6762.81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92-1603 北阳台外墙漏水；92-1803 屋面天台漏水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43,475.18元。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审核费为272.74元；招标代理费545.47元；监理费为1434.68元；审价费为1000.00元，合计3252.89元。

合计：46,728.07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招投标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(1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：

(一) 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：是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(二) 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：是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单位负责工程监理: 是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 预审费用约 272.74 元+招投标代理费约 545.47 元+监理费约 1434.68 元+审价费 1000.00 元, 以上费用合计约 3252.89 元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46,728.07 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46,728.07 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0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 无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。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

2025 年 11 月 7 日

